

太平镇 201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报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由太平镇党政办公室负责组织编制。本年报由概述、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、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、201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6 个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概述

2012 年，太平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和要求，认真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以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为基础，以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为核心，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为重点，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为镇域经济社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务环境。

二、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

（一）组织领导

我镇按照“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专门科室抓落实”的工作要求，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体系，切实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

开展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，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及政务公开责任、审议、评议、反馈、备案和监督等各项工作制度，并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示范创建活动，通过典型引路、辐射带动，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推进。

（二）制度建设

制定并落实了政务公开工作督办检查制度、监督员工作制度、民主监督制度、意见建议收集反馈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等，完善了《邹城工业园区（太平镇）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实施细则》、《邹城工业园区（太平镇）货物采购管理实施细则》、《邹城工业园区（太平镇）国有集体产权交易实施细则》以及规范公共资源交易的相关制度，进一步规范了政府依法、民主、科学决策程序，确保了公开工作的经常化、制度化。

三、发布解读、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

我镇将政务公开的重点向群众关注的热点、难点领域拓展，不断扩大公开内容和范围。一方面，扩大事权公开范围。主要突出各级各类规范性文件和重要决策事项，重点公开了粮补兑现、计划生育优惠政策、征地补偿、低保救助及其它惠民政策落实情况和群众要求公开的事项；职能部门主要突出规范提高，重点公开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的办事依据、内容、程序、收费标准、办

事结果等。另一方面，扩大热点、难点问题公开范围。对新农村建设、土地补偿及减轻农民负担等热点、难点问题，不断加大公开工作力度。对粮食直补、粮款补助、农机具补贴、家电下乡补贴等各项强农惠民补助资金全部实行“一册明、一折统”发放管理，并定期向社会公开情况。

四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各级各部门对需要公开的事项，坚持通过会议、政府官网、短信、公告、明白纸、公开栏等多种形式进行主动公开。在公开时效上，坚持经常、动态、及时的原则，做到经常性工作长期公开，阶段性工作定期公开，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。2012 年全镇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52 余条，其中政策法规类信息 54 条，业务类信息 139 条，新闻、通知、公告及工作动态等其他类信息 459 条。

为更好地推进政府信息公开，我镇大力加强公开平台建设。目前，我镇建立群众服务大厅 1 个、办税大厅 1 个，制作政务公开栏 6 个，设立举报（征求意见）箱 2 个，触摸式便民服务查询机 2 个；创办门户网站 1 个，承担政务信息对外报道和宣传、公开工作任务；开辟了政务动态和通知公告栏目，使我镇决策部署、涉农重大事项能够及时公开，满足了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。目前，新版工业园区（太平镇）官方网站内容丰富实用、版面设计

精美、维护更新及时、信息查询便捷，大大方便了政务信息公开查询，有效扩大了政府信息公开覆盖面，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。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

为确保“上网信息不涉密，涉密信息不上网”，我镇通过举办政务公开与保密专题讲座，发放保密知识手册，提升了工作人员的保密意识；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前保密审查制度，信息公开经过4层逐级审批，真正做到保密工作滴水不漏。

监督检查方面，群众监督和内部监督并重。由党政办公室、纪委和组织办抽调人员组成督查组，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。同时，广泛听取群众对政府工作以及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见建议，对群众的批评、建议和投诉及时办理答复，邀请部分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定期对政务公开情况，对办理结果予以评议，保证其真实性。特别是对事关基层百姓生活的重大项目和民生工程，我们在招标工作、建设进度、资金使用、质量监管等环节逐一进行公开，提高工程建设过程的透明度，保证管好用好项目和资金，切实发挥资金效益。

太平镇人民政府

2013年1月23日

附件：

2012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

统 计 指 标	单位	统计数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		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） 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）	条	652
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	条	54
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	件	139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		
1.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459
2.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6
3.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24
4.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28
二、回应解读情况		
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）	次	38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		
1.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	篇	14
2.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	次	10
3.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	次	278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		
（一）收到申请数	件	18
1.当面申请数	件	0
2.传真申请数	件	0
3.网络申请数	件	18
4.信函申请数	件	0
（二）申请办结数	件	18
1.按时办结数	件	18
2.延期办结数	件	0
（三）申请答复数	件	18

统 计 指 标	单位	统计数
1.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	件	1
2.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17
3.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件	0
4.不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	件	0
涉及商业秘密	件	0
涉及个人隐私	件	0
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	件	0
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	件	0
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	件	0
5.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	件	0
6.申请信息不存在数	件	0
7.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	件	0
8.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	件	0
四、向图书馆、档案馆等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	条	
（一）纸质文件数	条	189
（二）电子文件数	条	189
五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		
（一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	个	
（二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	个	
（三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	元	

（注：各子栏目数总数要等于总栏目数量）